

北京利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等有关规定，北京利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公司筹划主动终止挂牌事项，于2020年6月1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发布了《关于公司股票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0-043），公司股票自2020年6月17日开市起停牌。

停牌期间，已按照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，已于2020年6月16日披露了《关于公司股票停牌公告》，2020年6月23日披露了《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，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公司于2020年6月19日召开了股东大会，基于公司发展的长远考虑，该次股东大会否决了终止挂牌的议案。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实施细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

系统股票停复牌业务指南》的规定，经公司申请并由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批准，公司股票自 2020 年 6 月 24 日开市起复牌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利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6 月 23 日